

中國歷史文選

中國歷史文選

中國歷史文選

中國歷史文選

中國歷史文選

中國歷史文選

周予同

主編

中國歷史文選

選



K2
1004.3-B4

高等學校文科教材
中國歷史之選
下冊

周予同 主編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2005053721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中國歷史文選·下冊/周予同主編.一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2002.7(2005.9重印)

高等學校文科教材

ISBN 7-5325-3049-3

I. 中 ... II. 周 ... III. 中國—古代史—史籍—高等學校—教材 IV. K220.4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01)第 075080 號

中華書局影印

高等學校教材
中國歷史文選

周予同 主編

世紀出版集團 出版、發行

上海古籍出版社 出版、發行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郵政編碼 200020)

(1) 網址: www.guji.com.cn

(2) E-mail: guji@guji.com.cn

(3) 易文網網址: www.ewen.cc

中華書局上海發行所發行經銷

上海市印刷四廠印刷 上海先鋒裝訂廠裝訂

開本 850×1156 1/32 印張 11.875 字數 406,000

2002 年 7 月新 1 版 2005 年 9 月第 6 次印刷

印數: 18,701—22,000

ISBN 7-5325-3049-3

K·367(課)定價: 15.50 元

如發生質量問題,讀者可向工廠調換

本書由周予同主編。

參加本冊初稿編選的有復旦大學歷史系教師朱維錚、汪槐齡、徐連達、黃世暉、鄧廷爵、蘇乾英；曾參加初版初稿編選的有丁長洪、王春瑜、李祖德、唐玉田、趙人龍等。（依姓氏筆劃為序）

本冊再版由朱維錚修訂。

總主 同手風

中山圖書館藏

新刻出書古籍上

1378892808

編 輯 說 明

本冊所選篇目，根據初版所訂目錄加以修正補充，下限到辛亥革命前為止。它的編輯凡例和上冊相同。

由於本書專為教學之用，一、二年級應有深淺、繁簡的不同，因之，本冊中解題和註釋的體例與上冊並不完全相同。主要的是：

一、解題有時夾附評介。這些評語，大體採用目前史學界的見解，也有些是我們的意見；這些意見僅供各校教師和同學教學時的參考。

二、註釋和上冊比較，有些簡省了，有些加詳了。簡省的，如有些單字、詞彙，凡是容易查明的不再註。加詳的，如有些原文欠詳實或有譌誤的地方，援引其他資料加以補充；有些人物傳記的出處和古籍版本源流也儘可能補上；有些引語，不僅註明來源，而且詳錄原文，不重譯為語體。

這樣處理，祇是我們的一種嘗試，是否對教學有幫助，希望試用的各校教師和同學來函提出意見，以便將來再版時訂正。

叢書目二

081 [四十卷叢書目二] 美公輔中村藏書

（藝文志·目索學錄）正二

181 閻氏

一九 史通（唐·劉知幾）

六家〔卷一〕 1
二體〔卷二〕 18

（玄奘·衛慧·無闇·十二

二〇 大唐西域記（唐·玄奘）

081 [宋刻本三二卷] 吳文源題跋

竭盤陀〔卷一二〕 23

（高僧傳·節要·佛說衣鉢記·八二

二一 三通

681 [五卷] 補遺錄外示
食貨門·田制〔唐·杜佑·通典卷一、二〕 (節錄) 31

通志·總序〔宋·鄭樵〕 51

田賦考·屯田〔元·馬端臨·文獻通考卷七〕 (節錄) 71

088 [清刻本三卷] 沈存中著

二二 通鑑 繼通鑑 繼通鑑長編

秦晉淝水之戰〔宋·司馬光·資治通鑑卷一〇五〕 88

陳靖奏請務農積穀〔宋·李燾·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〇〕 100

宋太祖收兵權〔清·畢沅·續資治通鑑卷三〕 106

（二三 通鑑、宋史紀事本末

安史之亂〔宋·袁樞·通鑑紀事本末卷三一〕 (節錄) 113

王安石變法〔明·陳邦瞻·宋史紀事本末卷三〇〕 (節錄) 135

二四 明 實 錄

- 作鐵榜申誠公侯〔太祖洪武實錄卷七四〕 160

二五 明 儒 學 案(清·黃宗羲)

- 凡例 167

二六 日 知 錄(清·顧炎武)

- 宋世風俗〔卷一三〕(選錄) 176
81

二七 讀通鑑論(清·王夫之)

- 唐用回紇以誅安史〔卷二三唐肅宗〕 185
82

二八 讀史方輿紀要(清·顧祖禹)

- 元代州域形勢〔卷八〕(節錄) 195
18

二九 文 史 通 義(清·章學誠)

- 書教下〔卷一〕 217

- 永清縣志·輿地圖序例〔卷七〕(節錄) 229
88

三〇 潛研堂文集(清·錢大昕)

- 經史子集之名何昉〔卷一三·答問十〕 236

- 元史多用投下字〔卷一三·答問十〕 243

三一 廿二史劄記(清·趙翼)

- 漢初布衣將相之局〔卷二〕 247

- 明代宦官〔卷三五〕 257

三二	龔自珍全集(清·龔自珍)	
乙丙之際箸議第七.....	270	
乙丙之際箸議第九.....	274	
三三	海國圖志(清·魏源)	
籌海篇一·議守上[卷一](節錄)	277	
籌海篇二·議守下[卷二](節錄)	286	
三四	中西紀事(清·夏燮)	
粵民義師[卷一三](節錄)	293	
三五	孔子改制考(康有爲)	
敍.....	307	
三六	訄書(章炳麟)	
清儒[第十二].....	318	
三七	新史學(梁啟超)	
中國之舊史[第一章].....	352	
史學之界說[第二章].....	366	

、專制者之，皇謂義文。^[1]周王與大禮書論者至。卷六十二錄凡
同義其事。卷十八《書節》鬼神，目其祿名，皆附錄過。立太而諱
限，錄百首詩，擇其至善，出此與文《書尚》夫思。《書尚》筆皆
錄存錄，專就其善。自古帝王編述文籍，外篇^[2]言之備矣。古往今來，質文遞
變；諸史之作，不恆厥體。權而爲論，其流有六：一曰《尚書》家，
二曰《春秋》家，三曰《左傳》家，四曰《國語》家，五曰《史記》家，六
曰《漢書》家^[3]。今略陳其義，列之於後。

《尚書》家者，其先出於太古。《易》曰：“河出《圖》，洛出《書》，
聖人則之。”故知《書》之所起遠矣。至孔子觀《書》於周室，得虞、
夏、商、周四代之典，乃刪其善者，定爲《尚書》百篇^[4]。孔安國曰：
“以其上古之書，謂之《尚書》。”^[5]《尚書·璇璣鈐》^[6]曰：“尚者，
上也。上天垂文爲^[7]，布節度，如天行也。”王肅曰：“上所言，下
爲史所書，故曰《尚書》也。”^[8]惟此三說，其義不同。蓋《書》之所
主，本於號令；所以宣王道之正義，發話言於臣下。故其所載，皆
典、謨、訓、誥、誓、命之文。至如《堯》、《舜》二典^[9]，直序人事；
《禹貢》^[10]一篇，唯言地理；《洪範》^[11]總述災祥，《顧命》^[12]都陳
喪禮；茲亦爲例不純者也^[13]。又有《周書》^[14]者，與《尚書》相類，
卽孔氏刊約百篇之外，凡爲七十一章。上自文、武，下終靈、景。
甚有明允篤誠，典雅高義；時亦有淺末恆說，淳穢相參，殆似後之
好事者所增益也。至若《職方》^[15]之言，與《周官》^[16]無異；《時
訓》^[17]之說，比《月令》^[18]多同。斯百王之正書，《五經》之別錄者
也。自宗周既殞，《書》體遂廢。迄乎漢、魏，無能繼者。至晉廣陵相
魯國孔衍^[19]，以爲國史所以表言行、昭法式，至於人理常事，不
足備列，乃刪漢、魏諸史，取其美詞典言，足爲龜鏡^[20]者，定以篇
第，纂成一家。由是有《漢尚書》、《後漢尚書》、《漢魏尚書》^[21]，

六 家〔史通〕

凡爲二十六卷。至隋祕書監太原王劭^[21]，又錄開皇、仁壽時事，編而次之，以類相從，各爲其目，勒成《隋書》八十卷。尋其義例，皆準《尚書》。原夫《尚書》之所記也，若君臣相對，詞旨可稱，則一時之言，累篇咸載；如言無足紀，語無可述，若此故事，雖有脫略，而觀者不以爲非。爰逮中葉，文籍大備；必翦截今文，模擬古法，事非改轍，理涉守株^[22]。故舒元所撰《漢》、《魏》等《書》不行於代也。若乃帝王無紀，公卿缺傳，則年月失序，爵里難詳。斯並昔之所忽，而今之所要。如君懋《隋書》，雖欲祖述商、周，憲章虞、夏，觀其體制，乃似《孔子家語》^[23]、臨川《世說》^[24]，可謂“畫虎不成反類犬”^[25]也。故其書受嗤當代，良有以焉。

《春秋》家者，其先出於三代。案《汲冢瑣語》^[26]記太丁時事，目爲《夏殷春秋》。孔子曰，“疏通知遠，《書》之教也”；“屬辭比事，《春秋》之教也”^[27]。知《春秋》始作，與《尚書》同時。《瑣語》又有《晉春秋》，記獻公十七年事。《國語》云：晉羊舌肸^[28]習於《春秋》，悼公使傅其太子。《左傳》昭二年，晉韓宣子^[29]來聘，見《魯春秋》，曰：“周禮盡在魯矣。”斯則《春秋》之目，事匪一家，至於隱沒無聞者，不可勝載。又案《竹書紀年》^[30]，其所紀事，皆與《魯春秋》同。孟子曰：“晉謂之《乘》，楚謂之《檮杌》，而魯謂之《春秋》，其實一也。”^[31]然則，《乘》與《紀年》、《檮杌》，其皆《春秋》之別名者乎！故墨子曰：“吾見百國《春秋》”^[32]，蓋皆指此也。逮仲尼之修《春秋》也，乃觀周禮之舊法，遵魯史之遺文^[33]；據行事，仍人道；就敗以明罰，因興以立功；假日月而定曆數，藉朝聘而正禮樂；微婉其說，隱晦其文^[34]；爲不刊之言，著將來之法，故能彌歷千載而其書獨行。又案儒者之說《春秋》也，以事繫日，以日繫月；言春以包夏，舉秋以兼冬；年有四時，故錯舉以爲所記之名也。苟如是，則晏子、虞卿、呂氏、陸賈，其書篇第本無年月，而亦謂之《春秋》^[35]，蓋有異於此者也。至太史公著《史記》，始以天子

爲本紀。考其宗旨，如法《春秋》。自是爲國史者，皆用斯法。然時移世異，體式不同；其所書之事也，皆言罕裏諱，事無黜陟；故馬遷所謂整齊故事耳，安得比於《春秋》哉^[36]！

《左傳》家者，其先出於左丘明。孔子既著《春秋》，而丘明受經作傳^[37]。蓋傳者，轉也；轉受經旨，以授後人。或曰：傳者，傳也；所以傳示來世。案孔安國注《尚書》，亦謂之傳；斯則傳者亦訓釋之義乎！觀《左傳》之釋經也，言見經文而事詳傳內；或傳無而經有，或經闕而傳存；其言簡而要，其事詳而博；信聖人之羽翮，而述者之冠冕也。逮孔子云沒，經傳不作，於時文籍，唯有《戰國策》及《太史公書》而已。至晉著作郎魯國樂資，乃追采二史，撰爲《春秋後傳》。其書始以周貞王，續前傳魯哀公後，至王赧入秦；又以秦文王之繼周，終於二世之滅；合成三十卷^[38]。當漢代史書，以遷、固爲主；而紀傳互出，表志相重，於文爲煩，頗難周覽；至孝獻帝，始命荀悅^[39]撮其書爲編年體，依附《左傳》，著《漢紀》^[40]三十篇。自是每代國史皆有斯作，起自後漢，至於高齊，如張璠^[41]、孫盛^[42]、干寶^[43]、徐賈^[44]、裴子野^[45]、吳均^[46]、何之元^[47]、王劭^[48]等，其所著書，或謂之《春秋》，或謂之《紀》，或謂之《略》，或謂之《典》，或謂之《志》，雖名各異，大抵皆依《左傳》以爲的準焉。

《國語》家者，其先亦出於左丘明。既爲《春秋內傳》^[49]，又稽其逸文，纂其別說，分周、魯、齊、晉、鄭、楚、吳、越八國，事起自周穆王，終於魯悼公，別爲《春秋外傳》，《國語》，合爲二十一篇。其文以方《內傳》，或重出而小異。然自古名儒賈逵^[50]、王肅^[51]、虞翻^[52]、韋曜^[53]之徒，並申以注釋，治其章句。此亦《六經》之流、《三傳》之亞也。暨縱橫互起，力戰爭雄，秦兼天下，而著《戰國策》。其篇有東西二周、秦、齊、燕、楚、三晉、宋、衛、中山，合十二國，分爲三十三卷。夫謂之策者，蓋錄而不序，故卽簡以爲名。

或云：漢代劉向以戰國游士爲之策謀，因謂之《戰國策》。至孔衍，又以《戰國策》所書未爲盡善，乃引太史公所記，參其異同，刪彼二家，聚爲一錄，號爲《春秋後語》^[54]。除二周及宋、衛、中山，其所留者七國而已。始自秦孝公，終於楚、漢之際，比於《春秋》，亦盡二百四十餘年行事。始衍撰《春秋時國語》，復撰《春秋後語》，勒成二書，各爲十卷。今行於世者，唯《後語》存焉。案其書序云：“雖左氏莫能加。”世人皆尤其不量力、不度德。尋衍之此義，自比於丘明者，當謂《國語》，非《春秋傳》也。必方以類聚，豈多嗤乎！當漢氏失馭，英雄角力，司馬彪^[55]又錄其行事，因爲《九州春秋》^[56]，州爲一篇，合爲九卷。尋其體統，亦近代之《國語》也。自魏都許、洛^[57]，三方鼎峙；晉宅江、淮^[58]，四海幅裂；其君雖號同王者，而地實諸侯。所在史官，記其國事；爲紀傳者，則規模班、馬；創編年者，則議擬荀、袁^[59]。於是《史》、《漢》之體大行，而《國語》之風替矣。

《史記》家者，其先出於司馬遷。自《五經》間行，百家競列，事跡錯糅，前後乖舛。至遷，乃彙集國史，採訪家人^[60]，上起黃帝，下窮漢武；紀、傳以統君臣，書、表以譜年爵；合百三十卷。因魯史舊名，目之曰《史記》。自是漢世史官所續，皆以《史記》爲名。迄乎東京著書，猶稱《漢紀》^[61]。至梁武帝，又勅其羣臣，上自太初，下終齊室，撰成《通史》^[62]六百二十卷。其書自秦以上，皆以《史記》爲本，而別採他說，以廣異聞；至兩漢已還，則全錄當時紀傳，而上下通達，臭味相依；又吳、蜀二主，皆入世家；五胡及拓拔氏，列於夷狄傳。大抵其體皆如《史記》，其所爲異者，唯無表而已。其後元魏濟陰王暉業又著《科錄》^[63]二百七十卷。其斷限亦起自上古，而終於宋年。其編次多依倣《通史》，而取其行事尤相似者共爲一科，故以《科錄》爲號。皇家顯慶中，符璽郎隴西李延壽^[64]抄撮近代諸史，南起自宋，終於陳，北始自魏，卒於隋，

合一百八十篇，號曰《南北史》^[65]。其君臣流例，紀傳羣分，皆以類相從，各附於本國。凡此諸作，皆《史記》之流也。尋《史記》疆宇遼闊，年月遐長，而分以紀傳，散以書表；每論家國一政，而胡、越相懸^[66]；敍君臣一時，而參、商是隔^[67]：此其爲體之失者也。兼其所載多聚舊記，時採雜言；故使覽之者，事罕異聞，而語饒重出：此撰錄之煩者也。况《通史》以降，蕪累尤深，遂使學者寧習本書而怠窺新錄。且撰次無幾，而殘缺遂多，可謂勞而無功，述者所宜深誠也。

《漢書》家者，其先出於班固。馬遷撰《史記》，終於今上^[68]；自太初已下，闕而不錄。班彪^[69]因之，演成《後記》，以續前編。至子固，乃斷自高祖，盡於王莽，爲十二紀、十志、八表、七十列傳，勒成一史，目爲《漢書》。昔虞、夏之《典》，商、周之《誥》，孔氏所撰，皆謂之《書》。夫以“書”爲名，亦稽古之偉稱。尋其創造，皆準子長；但不爲“世家”，改“書”曰“志”而已。自東漢以後，作者相仍，皆襲其名號，無所變革。唯《東觀》曰《記》，《三國》曰《志》；然稱謂雖別，而體制皆同。歷觀自古史之所載也，《尚書》記周事，終秦穆；《春秋》述魯文，止哀公；《紀年》不逮於魏亡^[70]，《史記》唯論於漢始。如《漢書》者，究西都^[71]之首末，窮劉氏之廢興；包舉一代，撰成一書。言皆精練，事甚該密；故學者尋討，易爲其功。自爾迄今，無改斯道。

於是考茲六家，商榷千載，蓋史之流品亦窮之於此矣。而朴散淳銷，時移世異；《尚書》等四家，其體久廢，所可祖述者，唯《左氏》及《漢書》二家而已。

——據中華書局影印明張之象刻本《史通》，參考《四部叢刊》本《史通》、清乾隆十七年梁溪浦氏求放心齋刻本

《史通通釋》

夷齊子曰：「子曰：『人情有所不能忍者，匹夫見辱，挺身而鬥，此不足為勇也。天下有大勇者，卒然臨之而不惊，无故加之而不怒。此其所挾持甚大，其志甚远也。』」

以書，表章。【解題】

《史通》是我國古代第一部史學理論專著，二十卷，唐劉知幾撰。

經過魏、晉、南北朝長期混亂以後，隋、唐二代重新建立起封建統一大帝國。唐初，由於政治統一，經濟繁榮，社會秩序趨向穩定，朝廷對於前代文化的整理開始重視。唐太宗時，正式設立史館，專修國史，又對唐以前諸朝史籍進行大規模的整理和改編。中國傳統的二十四部“正史”中，就有八部（《晉書》、《梁書》、《陳書》、《北齊書》、《北周書》、《隋書》、《南史》、《北史》，後二部乃李延壽私撰而由朝廷頒行）是在這時期修成的。設館修史制度的確立，給我國史學的發展帶來了重大影響。首先，開以後每一王朝都重視編寫前朝史的風氣。其次，引起封建知識分子對史學的普遍關心。第三，設局網羅各類專家集體纂述，各抒所長，對資料採擇可以比較周全，對體例和史學方法的討論也可以進一步地深入。

但是，設館修史也不可避免地帶來不少弊端，例如對前朝史和當代史的解釋權，完全被當朝者掌握。關於這方面的弊端，劉知幾在《史通》中會加以揭露。他以為：古時國史由個人著作，怎麼寫，寫甚麼，都表現自己的見識和裁斷，因而能自成一家之言。而唐時史館，人多品雜，歷史認識不一致，下筆時又怕得罪權門貴族，判斷是非都聽命於監修大臣，但監修大臣們又意見互殊，使史官無所適從。何況所謂監修者，多為“恩幸貴臣，凡庸賤品，飽食安步，坐嘯畫諾”（《辨職》）。這就越使修史者“爭學苟且，務相推避，坐變炎涼，徒延歲月”（《忤時》）。

劉知幾在武周末便長期預修國史，在實踐中逐漸形成了自己的一套歷史認識和理論。曾立志對《史》、《漢》以來史書，“因其舊義，普加釐革”，但惟恐“致驚末俗，取咎時人”。到中宗時再入史館，又與監修貴臣意見不合，初被蕭至忠責難，再被武三思貶抑，因此鬱憤不平，自以為“任當其職而吾道不行，見用於時而美志不遂”，“故退而私撰《史通》，以見其志”。（《史通·自敘》）

《史通》成於唐中宗景龍四年（七一〇）。劉知幾的原序自述命名的用意說：“昔漢世諸儒，集論經傳，定之於白虎閣，因名曰《白虎通》。予既在史館而成此書，故便以《史通》為目。且漢求司馬遷後，封為史通子，是知史之

稱‘通’，其來已久。博采衆議，爰定茲名。”宜不勝憇情拍會出盡，言實天外裏《史通》分爲內、外篇，各十卷。內篇凡三十六，專門討論歷史編纂學，其最後附以《自敍》。其中《體統》、《紀繆》、《弘張》三篇，在宋修《新唐書》前已經亡佚。外篇凡十三，敍述史籍源流，雜評古人得失，其中與內篇重出或相矛盾的，可能是作者成書前的讀史札記。雖謹嚴稍遜，而議論廣泛，更能表現作者的史學觀點。

劉知幾曾提出才、學、識爲史才三長的著名理論（見《唐會要》卷六三及《舊唐書》本傳）；而三者中，尤注重史識。他以為，史家在開始記錄時，要“資乎博聞實錄”，而在正式編纂時，“貴乎儒識通才”（《史官建置》）。他提倡史學家要“徵求異說，採摭羣言”（《採撰》）；要遍窺正式史著以外的“別錄”、“異書”，善加鑒別（《雜述》）。他強調史學家要有史德，既不“妄生穿鑿，輕究本源”（《探賾》），又能“愛而知其醜，憎而知其善”（《惑經》）；更要正直不阿，“彰善貶惡，不避強禦”（《辨職》），所謂“君子以博聞多識爲工，良史以實錄直書爲貴”（《惑經》）。從這種認識出發，劉知幾首先注意過去史著的體例得失。《史通》把以往史體歸納爲六家，又以編年、紀傳爲“正史”二體，其他爲“雜著”，並將“雜著”分爲“偏紀”、“小錄”等十流（《雜述》）。在評論紀傳體時，贊美斷代體的《漢書》，而貶抑通史體的《史記》。這一看法雖屬片面，但斷代史提供的例證，可以使人們從一個王朝的興廢更替，探索出封建社會週期性的矛盾運動過程；而通史往往由於貫穿古今，時代過長，著作不易，檢索不便。因此劉知幾推崇斷代史，似也頗有見地。

其次，《史通》本着倡導實錄直書的精神，揭示了過去史著如敍事煩蕪、體例乖謬、史實無根、撰注不實、徇情曲筆、因習模擬等等弊端。《史通》作者與一般史家立論頗不同之點，就是他對儒家經典和以儒家思想爲指導的史部著作的批判。例如《疑古》、《惑經》二篇，就對被封建統治者奉爲科舉課本的《尚書》、《春秋》大加非議，以爲堯、舜禪讓是虛語，桀、紂之惡是厚誣，所謂太伯讓位季歷，周文王服事殷商，周公殺管叔、放蔡叔等，都經不起常識檢驗。此外，他還把《春秋》爲尊者諱、爲賢者諱等“義例”，斥爲“愛憎由己”、“厚誣來世”（都見《疑古》）。

劉知幾對史家把迷信和史實相混淆也力加反對，以爲神仙鬼怪、圖讖

寓言、穿鑿附會的記載都不宜入史(《採撰》)。在《五行志錯誤》和《五行志雜駁》中，指斥以傳統的陰陽五行學說為根據的歷史宿命論，以為災祥屬於天道，與人事無關(《書志》)，“論成敗者，固當以人事為主；必推命而言，則其理悖也”(《雜說》上)。

最後，劉知幾還批評六朝以後的文人修史，“每喻過其體，詞沒其義；繁華而失實，流宕而忘返；無裨勸獎，有長奸詐”(《載文》)。鑑於這種藻飾無度的弊病，他強調史書是嚴肅淳樸的作品，文史應該分途(《覈才》)。

但是，在劉知幾自負甚高的“史識”上，也烙下了深刻的封建印記。《疑古》、《惑經》二篇雖有力地揭發了古史記載的虛妄，但也正表明了他對所謂篡奪叛逆等行為的憤懣；《採撰》、《載文》等篇雖力斥浮誇厚誣的記載，但也表明了他的史觀更接近於唐代的儒家學說。清浦起龍評論劉氏：“其為人也，雖口不談道，而實種道學之胚胎；故其為言也，雖貌似拂經，而實操經物之繩墨”(《史通通釋》附錄《新唐書》劉知幾本傳後評)。雖不盡確切，卻還是較公允的意見。另外，劉氏雖反對綺麗華靡的文章，但仍不能脫離六朝文風的影響，因而輕視史書中的表、志，實未免失之片面。

《史通》問世後，由於作者對《尚書》、《春秋》等儒家經典敢於表示懷疑，由於筆鋒觸到了歷代封建統治隱祕的矛盾和黑暗，因此招來後代封建文人的非議。唐末柳璨曾撰《史通析微》十卷，專指責《史通》疑古惑經的“舛謬”；宋宋祁《新唐書》本傳贊也斥責他“工訶古人”。明陸深撰《史通會要》、清紀昀撰《史通削繁》，也都有不同程度的批評。

後人對《史通》進行研究注釋的，有明郭延年《史通評釋》、王惟儉《史通訓故》，清黃叔琳《史通訓故補》、浦起龍《史通通釋》等。其中以浦氏《通釋》流傳最廣。《通釋》以評選八股文格式詮解原書，不免迂腐，但注釋周詳，差強人意。紀氏《削繁》對原書任意刪削，頗多失當。近人呂思勉曾撰《史通評》，雖篇幅不多，亦可參考。

《史通》版本頗多，其中以浦氏《通釋》本翻印最多，一九七八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了新校點本。此外，有中華書局一九六二年據明張之象校宋本重新影印本，可供研究。

《六家》，選自《史通》卷一，原列《內篇》第一。作者在本篇中研究了唐以前歷史著作體裁的變遷史。他把相傳是孔子編定的《尚書》和《春秋》，由“經”降為“史”；把斷代爲史的《左傳》和《漢書》，由解《春秋》、續《史記》的普通著作升爲史家必須“祖述”的範本，這都表現了作者的創見。

劉知幾（六六一—七二一），字子玄，彭城（今江蘇徐州）人，唐代著名的史學家。高宗永隆元年（六八〇）進士，授著作佐郎。武周時，歷任著作佐郎、左史等職，兼修國史。中宗時，曾因官鳳閣舍人，暫停史職；但次年又除著作郎，仍兼修國史。後參與纂修《則天實錄》，與監修大臣不合，請辭史館職；但不久又三度入館。玄宗時，官左散騎常侍。開元九年（七二一），因長子貺犯罪流配，詣執政訴理，被貶授安州都督府別駕。旋卒，年六十歲。知幾自幼即篤好史籍。登仕後，又專攻史學，長期兼任史職，得以博覽祕籍，洞悉官設史館的流弊。爲人剛直峭拔，在史館與監修大臣宗楚客、蕭至忠、武三思等屢相牴牾，並指責朝廷“求史才則千里降追，語宦途則十年不進；意者得非相期高於班、馬，見待下於兵卒”（《忤時》）。劉知幾在經學上偏向“古文”，開元初，曾議《孝經》、《易》、《老子》等書，與司馬貞等相質辯。著述甚多，自撰的還有《劉氏家乘》十五卷、《劉氏譜考》三卷、《睿宗實錄》十卷，《劉子玄集》三十卷；與徐堅、柳沖、吳兢等合修的，有《三教珠英》一千三百十三卷、《姓族系錄》二百卷、《唐書》八十卷、《高宗實錄》二十卷、《中宗實錄》二十卷、《則天皇后實錄》三十卷。《史通》是劉知幾一生精力所萃的名著，在中國史學史上享有很高地位。傳見《舊唐書》卷一〇二、《新唐書》卷一三二；并可參考《史通·自敘》和《忤時》等篇。

【註釋】

- [1] 外篇：指《史通》卷十二《外篇》第二《古今正史》篇。詳述《尚書》、《春秋》到唐初國史、實錄的編撰源流，以及體例變遷、內容得失等，可與《二體》參證。
- [2] 其流有六：……六曰漢書家：浦起龍《史通通釋》推尋作者原意，以爲：《尚書》家即“記言家”，《春秋》家即“記事家”，《左傳》家即“編年家”，《國語》家即“國別家”，《史記》家即“通古（通史）紀傳家”，《漢書》家即“斷代紀傳家”。
漢書家桂公其吉事人，象異然自驛駿來到舉“音正”上，會，木，火。